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公布一訴訟

概述

- 2015年12月，EnergyAustralia完成出售事項，以現金總代價1,780百萬澳元（9,991百萬港元*）出售Iona燃氣廠的全部權益。
- 於2017年5月19日，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收到由Iona燃氣廠買方Lochard Energy發出的申索陳述書，就出售事項向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展開正式法律訴訟程序，要求賠償損失約967百萬澳元（約5,582百萬港元）。

背景

出售事項

2015年12月，中電集團（包括中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透過其非直接全資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Limited（「EnergyAustralia」）以現金總代價1,780百萬澳元（9,991百萬港元*）完成出售Iona燃氣廠的全部權益予Lochard Energy (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Lochard Energy」）（「出售事項」）。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且在簽署出售協議（「出售協議」）後，出售事項已於本公司2015年10月8日發出的公布（「2015年公布」）中作出披露。

所出售之資產

Iona燃氣廠是一座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西南部Iona的燃氣處理及壓縮設施，並於澳洲維多利亞省的Iona、North Paaratte及Wallaby Creek設有地下燃氣儲存庫。Iona燃氣廠為維多利亞省及南澳省燃氣市場提供燃氣注入、貯存和提取服務。

出售事項是根據一套出售協議進行，據此，EnergyAustralia的全資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Pty Ltd（「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出售Iona燃氣廠的全部權益予Queensl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全資擁有的Lochard Energy。

出售事項的詳情已載於2015年公布，而當時Lochard Energy的名稱為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

訴訟

於2017年5月19日，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收到由Lochard Energy發出的申索陳述書，以索取賠償損失約967百萬澳元（約5,582百萬港元）或780百萬澳元（約4,503百萬港元），並指稱出售協議內所訂的合約責任上限不適用於該索賠（「索賠」）。索賠聲稱出售協議中對有關Iona燃氣廠技術表現的若干陳述欠缺完整或具誤導性。

由於Lochard Energy已向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發出申索陳述書，對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的法律訴訟程序已正式展開。直至本公布日期，中電集團的賬目並無就索賠作會計提撥準備。

EnergyAustralia及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將對索賠作出強力抗辯。基於現有資料，本公司認為該索賠導致中電集團有重大的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中電控股股份時務須謹慎。

於本公布中，除另有說明者外，澳元金額按 1.00 澳元 = 5.7729 港元的匯率折算為港元，並僅供參考之用。

*所採用的匯率為本公司 2015 年度財務報表中用以記錄是項交易的匯率。

承 董 事 會 命
司 馬 志
公 司 秘 書

香 港 · 2017 年 5 月 19 日

中 電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 香 港 註 冊 成 立 的 有 限 公 司)

(股 份 代 號 : 00002)

於 本 公 布 日 期 ， 中 電 控 股 的 董 事 為 :

非 執 行 董 事 : 米 高 嘉 道 理 爵 士 、 毛 嘉 達 先 生 、 利 約 翰 先 生 、
包 立 賢 先 生 及 李 銳 波 博 士

獨 立 非 執 行 董 事 : 莫 偉 龍 先 生 、 艾 廷 頓 爵 士 、 聶 雅 倫 先 生 、
鄭 海 泉 先 生 、 羅 范 椒 芬 女 士 、 利 蘊 蓮 女 士 及
穆 秀 霞 女 士

執 行 董 事 : 藍 凌 志 先 生 及 彭 達 思 先 生